

羅元鯤著

高中
適用

中國近百年史
下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羅元鯤著

高中
適用

中國近百年史
下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初版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版

(95632.3)
高中適用

中國近百年史二冊

每部定價大洋貳元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著者 羅元鯤

發行人 王雲五
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
上海及各埠

版 權 所 有
翻 印 必 究

(本書校對者 毛鵬基 朱廣福)

第七章 奉直軍閥之混戰

一 東南再次戰禍。段既執政，因欲解決長江問題，卽下令免直系齊燮元職，以省長韓國鈞兼督辦江蘇軍務善後事宜。復恐齊氏抗命，以皖系要人盧永祥爲蘇皖宣撫使，率奉軍南下。齊初本願移交，繼見敵人盧永祥南下，乃逗留南京，與同系之孫傳芳聯絡，布置防守。繼以各方調解，齊始離寧赴滬，不意爲時不久，又有東南戰禍。

此次戰禍，以陳樂山復職爲導火線。陳本浙盧第四師長，戰敗以後，隱居滬上，其所部歸孫傳芳節制，駐守松江。當齊離寧時，盧亦停止南下，奉軍暫駐徐州，由韓國鈞負責收束軍事。陳突於十三年十二月稱奉執政密令，赴松江復任第四師師長職。孫傳芳疑其圖己，戰禍重開，陳部潰散。同時盧率張宗昌所部之奉軍南下，入寧就宣撫使職，東南大局，岌岌可危。十四年一月，齊孫聯合，驅逐淞滬護軍使張允明，上海鎮守使宮邦鐸，佔領上海。隨卽組織蘇浙聯軍，窺取蘇州，與盧部張宗昌正式交戰。

時奉軍已沿寧滬路東下，收復無錫，更以一部別動隊，抄襲蘇州以東。齊氏不支，退至上海。奉軍追蹤而至，齊逃日本。張宗昌與浙孫相持于龍華附近。旋由陸軍總長吳光新居間調停。

(1) 浙孫軍退松江，奉張軍退崑山，兩不相犯。

(2) 上海兵工廠，交總商會接收，上海永不駐兵。

兩方接受，而東南二次戰禍，至是始告結束。

二 孫傳芳起兵驅奉。盧永祥入寧，逐齊，張宗昌實建大功。故十四年一月，卽任張爲蘇皖魯

三省剿匪總司令，以酬其庸。旋又任張作霖之祕書長鄭謙，繼韓國鈞爲江蘇省長，以與盧永祥平分春色。旋盧去職，卽以楊宇霆督蘇，姜登選督皖，於是奉系勢力，遠及於長江下流。及五卅慘案起，奉軍邢士廉部，又開赴上海，大有壓迫浙孫之勢。浙孫遂於十月十日，假秋操爲名，集合己系大兵，於十五日，自稱江浙皖贛閩五省聯軍總司令，向淞滬進發，宣言討奉。蘇軍師長陳調元、白寶山、馬玉仁應之，聲勢大振。楊鄭卽放棄南京，不加抵抗。姜登選亦棄職北去。聯軍遂長驅直入，不一月佔領徐州。考此次奉軍之所以急退者，其原因有二：

(1)因前此雞公山會議，表面上爲岳維峻蕭耀南籌畫豫鄂聯防事宜。實則孫傳芳岳維峻馮玉祥參加訂有密約。如奉軍南下，與浙軍戰於蘇皖之境，馮岳卽以兵襲其後，此必敗之勢。

(2)因楊宇霆爲奉系健者，善以陰謀操縱時局。見孫軍勇進，爲保全實力計，故收兵急退，以待他方之變。

奉軍以故棄徐北去，孫傳芳亦停止進兵，而東南第三次兵禍，復告一結束。

三 馮張暗鬥及郭松齡反奉 驅曹之役，馮玉祥實爲首功。及奉軍入關，擴張勢力，與國民軍

起權利上之衝突。後再四調和，津浦路歸奉軍所有，於是李景林督直，張宗昌督魯，蘇皖亦爲奉系地盤。國民一二三軍，則以京漢路爲發展地。胡景翼統國民二軍南下，與直系張福來李濟臣所統之豫軍，相持于順德彰德間。吳佩孚卽由鄂赴洛，負指揮之責。十三年十二月，陝軍憨玉琨反戈襲洛，吳佩孚走雞公山。胡景翼渡河入汴，與憨玉琨平分豫省。已而二人決裂，憨氏失敗，河南遂歸國民二軍所有。胡死，岳維峻繼之。三軍孫岳，則向陝西發展。國民一軍，原駐防京兆。後奉軍又來相爭，不得已以一部分退往南口，於是馮張交惡。馮乃南聯浙孫，遇有事變暴發時，對於奉軍，有一孫擊其頭，岳擊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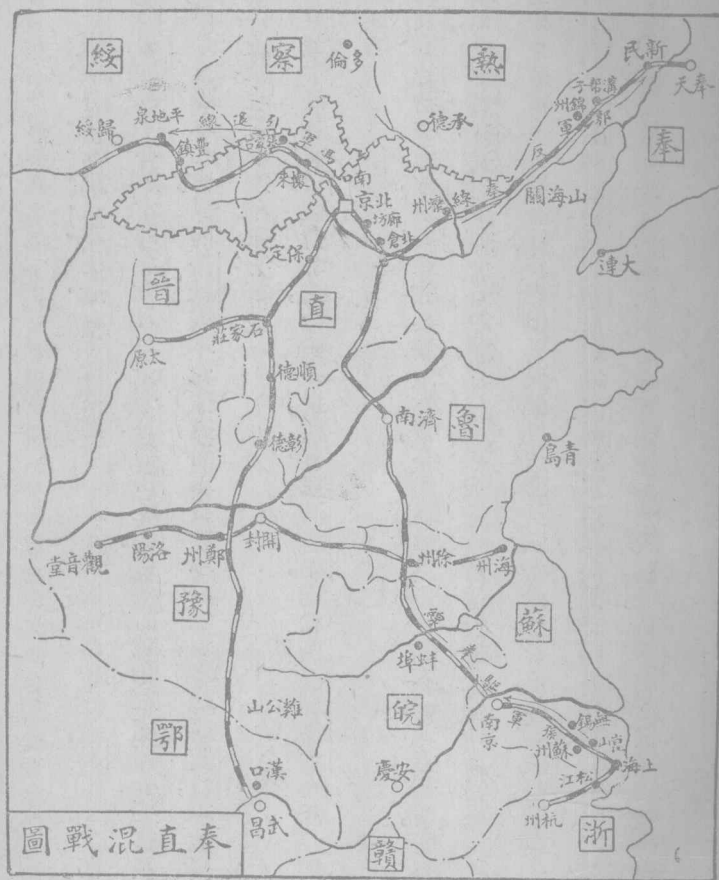
腰，馮擊其尾」之計畫。乃爲楊宇霆所覺，迅速退師，保全實力。馮亦虛與委蛇，製造和平空氣。及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，而郭松齡灤州獨立之電至。

郭松齡瀋陽人，爲張作霖部下健將。初與舊派張作相不和，復與新派楊宇霆姜登選不合。去歲奉軍入關，李景林張宗昌姜登選楊宇霆先後得有地盤，郭欲求一熱河都統而不可得。此次駐兵灤州，與馮玉祥早通聲氣，所訂條約略如下：

(1) 倒張以後，關外之事，馮不過問，完全由郭主持。

(2) 中央政府之改造，須得兩方同意。

郭氏大喜，卽通電請張作霖下野，扣留奉方要人姜登選殺之，改稱東北國民軍，班師出關。屢破奉軍第九師之汲金純部。十二月五日佔領錦州。時熱河都統闕朝璽，因馮部進逼多倫，退入奉境。馮卽以宋哲元繼任，爲郭軍聲援。郭軍節節進逼，佔領溝幫子新民屯等要地，奉天震恐。會日本關東司令白川，受張作霖運動，警告郭氏，不許在南滿鐵路作戰，故郭軍被日牽掣，進行遲緩。已而張學良會合吉黑軍反攻，吳俊陞新統之騎兵，尤爲得力。郭軍大敗，卒被捕殺。奉張位置，得以保全，而張吳合作



之事起。

四 張吳合作及國民軍退敗

奉直交戰，張吳本不相容，而驅曹之役，吳恨馮尤甚。自孫傳芳驅奉之師起，吳佩孚亦於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，從岳赴漢，自稱討賊聯軍總司令。聲言假道河南，會師徐州，與孫氏聯軍相應。但因岳維峻不允假道，而軍費亦不易籌集，卒踟躕漢口，不能發展。及十一月十三日，段執政忽下左列命令：

止。
(1) 吳佩孚潛赴漢口，假借名義，希圖一逞。所有京漢路線，責成馮玉祥、岳維峻極力維持，相機制

(2) 孫傳芳初次通電，以奉軍駐兵淞滬爲言。今奉軍撤退，仍前進不已，武力是圖。所有津浦路線，責成張作霖、李景林妥爲辦理，毋使蔓延。

此項命令，實謀馮張合作，與吳佩孚以嚴重打擊。及郭松齡反奉後，馮張破裂，國民一二軍，壓迫直魯，佔領天津。李景林退魯，與張宗昌組織直魯聯軍，以相對待。時張吳以利害關係，因李景林、張宗昌、靳雲鶚之結合，同立於反馮戰線上，而魯省戰局，亦頓改舊觀。靳雲鶚所指揮之攻魯豫軍，陳文釗

王爲蔚田維勤等直系舊部，均樹反岳（維峻）旗幟。坐困武漢之吳佩孚，遂乘機活動，遣湖北第一師師長寇英傑進攻河南，與靳雲鶚收夾擊之效。國民二軍瓦解，奉軍再行入關，進逼灤州。李張所統之直魯聯軍，亦向直隸進展，津南形勢，驟形緊張。時馮玉祥已自動下野，國民一軍，推警衛總司令鹿鍾麟，赴前線主持軍事。李鳴鐘到京坐鎮，頗能挽回已失之形勢。然爲時勢所逼，即依王士珍和平之呼籲，退集近畿一帶，天津復爲李景林所有。王士珍趙爾巽等通電主和，奉方以戰事得手不願，電致張之江，請國民軍讓出直熱，以爲講和條件。復遣飛機在北京附近，拋擲炸彈，以肆威脅。直軍將領靳雲鶚田維勤等，亦相率北上，與奉軍相應。會安福系有謀危國民軍嫌疑，鹿鍾麟行斷然之處置，解決段祺瑞執政政府既倒，國民軍即於十五年四月十五日，由北京退往南口，電稱西北軍，與張吳遂成相持之局。

五 國務院前慘殺案及執政政府解散

段祺瑞執政時，宣布大政方針：

- (1) 爲善後會議，於一個月內召集，以解決時局糾紛，籌備建設方案爲主旨。
- (2) 爲國民代表會議，於三個月內召集，擬仿照美國政府會議之先例，解決一切根本問題。

乃善後會議，關於出席會員，由段氏邀請，爲軍閥會議之變象。國民黨員，拒絕加入，其結果毫無成績可言，僅議決國民代表會議條例而止。而外交方面，十四年四月十二日，與法解決金佛郎案，依照一九〇五年（光緒三一）電匯方法計算，國庫既受重大損失。同年五月三十日，發生上海慘案，學生受帝國主義者之屠殺，又冤屈不伸。不意十五年三月十八日，而中華民國國務院前，復發生執政府衛隊向請願羣衆開槍，死傷二百人之大慘變。

是變之起也，由於奉聯向國民軍開戰，在浦津線相持不下。山東張宗昌，因命畢庶澄所統之青島艦隊，及奉系海軍，炮擊大沽口。國民軍爲防守計，以水雷封鎖港口。八國公使團，向執政府提出最後通牒，謂爲「違反辛丑和約，限四十八小時，停止軍事行動。」各公團聞之，開市民大會於天安門，由徐謙主席。略謂「辛丑和約，各國已默認無效。前次李景林在距津十里之北倉作戰，卽是一證。今次之最後通牒，實無理由，四十八小時之期限，尤屬欺人大甚。」當卽決議督促政府嚴重駁覆八國通牒，宣布辛丑和約無效，驅逐八國公使。遂卽游行示威，齊集國務院請願。乃府衛隊以豫定計畫，遂開槍射擊，當場死者四十七人，傷者百三十二人，是爲「三一八慘案。」風聲所播，國人痛憾。及四月

九日，段氏左右謀應奉軍危害國民軍之陰謀敗露，鹿鍾麟遂起而倒段，解散府衛隊，而十三年十一月以來之執政府遂歸消滅。

六 南口陷破及張作霖入據北京。自近畿戰事發生，北京政局遂呈中斷狀態。其時議員政客，復乘機活動，有護法護憲之爭。

(甲) 參與大選派之議員，則在石駙馬大街設有羣治社之通信處。謀國會復活，樹幟護憲，恢復曹總統之職。

(乙) 拒絕賄選之非常國會派，亦於南長街設立俱樂部。謀擁護約法，以恢復十二年六月十三日政變以前之政治狀態。

實力派之吳佩孚，則極端主張護憲，而奉方之張作霖，則又表示護法。及國民軍退守南口，護法護憲之爭，愈益顯著。張吳意見，又不一致。以故鹿鍾麟設防南口，以張家口爲大本營，憑險拒守，聯軍前進軍隊，毫無發展。於是張作霖吳佩孚謀解決時局辦法，十五年六月，先遣代表鄭謙張其銓，在天津開豫備會議，議決下列三事：

(1)對於西北軍，軍事合作到底。

(2)奉方否認曹錕憲法，與顏惠慶內閣，由顏自動辭職。

(3)解散賄選國會，按正當手續，選舉新國會議員。以超越護憲護法之新國會，選舉合法總統。

因是張吳共同入京，意見一致，遂分路進兵。吳軍出西路懷來，奉軍出東路多倫，而以張學良、張宗昌兩軍進攻南口正面，同時大舉。自八月一日起至十四日止，兩張軍隊併力猛擊，不惜重大犧牲，用獨有之重砲，卒將南口之要害攻破。西北軍向後退走。奉軍乘勝佔領張家口，復與閻錫山、晉軍聯合，佔領豐鎮、西北軍退平地泉。（今察哈爾集甯縣）保守綏遠、甘肅地盤。時國民革命軍北伐，兩湖緊張。吳佩孚不便追擊，率兵南下。張作霖得優越地位，謀解決最高問題。以時機未至，遂於十二月二日，在天津就安國軍總司令之職，以吳佩孚、閻錫山、孫傳芳、張宗昌副之。於是北京政權，盡操於張氏一人之手矣。迄十六年六月，又通電討赤，號稱大元帥，期與南方國民革命軍作殊死鬥。

段執政人

1 開軍閥善後會議——以趙爾巽湯漪爲正副議長，開會七十餘日，僅議決國民代表會議條例一件。且其內容僅軍閥能派代表，國民不得過問。

2 解決金佛郎案——庚子賠款，法每年約得一千四百萬佛郎，歐戰以後，有紙現之別，約四與一之比。以通用紙幣付給，不過洋銀四千萬元，若以現金須一萬一千餘萬元。法要求現金，國人抵死抗拒，黎曹在位時，有所憚而不敢爲。段竟允照一九〇五年電匯辦法，以其價格折合美金，是損失鉅萬元矣。

3 開關稅及法權會議——上項會議，由華府會議而來。乃關稅自主，以裁釐爲先決條件，而新稅率卒未實行。司法會議，僅從調查著手，而各國委員，對於撤消領事裁判權之執行，則謂尙須有待，可謂毫無結果。

4 批准日本對華文化侵略——日以庚款作對華文化侵略，其主權半在日本。全國教育界一致反對，乃竟公然批准，委員辦理。

5 禁止五九游街運動——五九國恥，舉國不忘。乃竟令查禁，發生絕大風潮。

6 國務院前慘殺案——大沽炮擊事件，完全是我國內戰，與他國無涉，乃公使團竟提出最後通牒，要求極滿意之答覆。各公團向國務院請願拒絕，竟遭府衛隊開鎗，死傷多人。

民國元首及內閣更迭一覽表二

民國元首	姓名	在位起訖	內閣總理（國務卿附）
南京臨時總統	孫中山	元年一月一日起 至三月十日止	無
北京臨時總統	袁世凱	元年三月十日起 二年十月十日止	1 唐紹儀 2 陸徵祥 3 趙秉鈞 4 段祺瑞 5 熊希齡
正式大總統	袁世凱	二年十月十日起 五年六月六日死	1 熊希齡 2 孫寶琦 3 徐世昌 4 陸徵祥 5 徐世昌 6 段祺瑞
繼任大總統	黎元洪	五年六月七日起 六年七月一日走	1 段祺瑞 2 伍廷芳 3 江朝宗

代理大總統	馮國璋	六年七月六日起 七年十月七日止	1 段祺瑞 2 王士珍 3 錢能訓
非法大總統	徐世昌	七年十月十日起 十一年六月二日走	1 錢能訓 2 龔心湛 3 靳雲鵬 4 薩鎮冰 5 靳雲鵬 6 顏惠慶 7 梁士詒 8 周自齊
復任大總統	黎元洪	十一年六月十一日起 十二年六月十三日走	1 顏惠慶 2 唐紹儀 3 王寵惠 4 汪大燮 5 王正廷 6 張紹曾
空位時代		十二年六月十四日起 十月十日止	高凌霨攝政
賄選大總統	曹錕	十二年十月十日起 十三年十一月三日走	1 高凌霨 2 孫寶琦 2 顧維鈞 3 顏惠慶
空位時代		十三年十一月三日起 十一月廿三止	黃郛攝政
臨時執政	段祺瑞	十三年十一月廿四起 十五年四月九日走	初無後設 1 許世英 2 賈德耀

空位時代

十五年四月二十日起

1 胡惟德 2 顏惠慶 3 杜錫珪
3 顧維鈞

反直戰後奉馮兩軍勢力擴充表三

(甲) 奉軍方面

- 1 李景林部（直隸督辦）二師，五混成旅，三補充旅，共約六萬餘人。
- 2 張宗昌部（山東督辦）一師，三旅，三梯隊，共約六萬五千人。
- 3 張學良郭松齡部（分布錦州廊房間）六步兵師，一騎兵師，共約七萬五千人。
- 4 姜登選部（分布蘇皖境）二師，一旅，三團，共約三萬三千人。
- 5 東三省熱河方面，計步兵四十餘旅，騎兵十餘旅，統稱東北陸軍，共九十萬人。

(乙) 國民軍方面

- 1 第一軍，馮玉祥回京時，計有一師，三混成旅，二補充旅，一衛隊旅，一騎兵旅。戰後馮爲西北邊防督辦，奄有察綏，擴充至六師，八旅，三團，共約八萬人。
- 2 第二軍，胡景翼原僅陝軍一師及第二混成旅，後成立三師，入豫以後，岳維峻繼任，擴充爲五師，十二混成旅，二騎兵旅，十補充團，人數甚衆。